

# 上海市财政局

沪财农〔2020〕33号

##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农田建设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嘉定、宝山、奉贤、松江、金山、青浦、崇明区财政局：

根据市农业农村委、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上海市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农委规〔2019〕20号）规定以及相关项目批复，现将市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共19,328.4万元分配下达到你区（详见附表），纳入2020年市与区专项转移支付。补助资金收入科目列“1100313农林水”，支出科目列“2130153农田建设”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财政局

2020年9月4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农业农村委

---

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7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

各区	下达数 (万元)
嘉定区	191.2
宝山区	464.3
奉贤区	3944.1
松江区	2217.0
金山区	4996.0
青浦区	2417.0
崇明区	5098.8
合计	19328.4